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24-024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陆重工	股票代码	0022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郭一	陈敏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1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1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	0512-58913056	0512-58913056	
电子信箱	stock@hailu-boiler.cn	stock@hailu-boiler.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2,078,084.01	1,259,721,423.03	-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580,961.76	158,419,160.38	-1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8,007,123.67	152,217,747.92	-2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124,719.55	49,031,104.63	361.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5	0.1881	-19.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5	0.1881	-1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4.62%	-1.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25,254,193.93	6,434,712,534.82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11,624,213.25	3,685,630,012.07	3.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元生	境内自然人	11.42%	96,227,848	72,170,886	质押	96,227,848
吴卫文	境内自然人	6.33%	53,299,101	53,299,101	质押/冻结	53,299,101
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44,210,526	44,210,526	冻结	44,210,526
徐冉	境内自然人	3.50%	29,456,302	22,092,226	质押	25,756,302
钱仁清	境内自然人	2.36%	19,889,743	0	质押	3,000,000
普徕仕投资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2.19%	18,463,14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	16,637,550	0	不适用	0
宁波朝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13,528,925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10,019,700	0	不适用	0
李剑峰	境内自然人	1.10%	9,26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冉现任上市公司总经理，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元生之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剑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26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9,26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5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暂未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以上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元生

2024 年 8 月 8 日